

插图本中国文学小丛书

84

吴敬梓与
《儒林外史》

涂秀虹 齐裕焜著 ● 春风文艺出版社





涂秀虹 1969年生。1997年毕业于山东大学，获文学博士学位。现为福建师范大学中文系讲师。发表《三国与三国戏》、《从“三言”看冯梦龙的贡献》等论文。



齐裕焜 1938年生。1965年北京大学中文系研究生毕业。现为福建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、系主任。主编《中国古代小说演变史》，获首届国家教委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。著有《中国讽刺小说史》（合作）、《隋唐系列小说》等。

目 录

- 一、吴敬梓的生平与思想 / 1
 - (一) 家声科第从来美 / 1
 - (二) 吾为斯人悲, 竟以稗史传 / 7
 - (三) 辞征聘与祭泰伯 / 17
 - (四) 吴敬梓的思想 / 25
- 二、科举制度下的文人图谱 / 30
 - (一) 为科举癫狂者 / 32
 - (二) 以功名损人者 / 38
 - (三) 于八股钟情者 / 41
 - (四) 三次名士雅聚 / 46
 - (五) 丧心病狂的社会 / 52
- 三、理想文士的探求 / 63
 - (一) 文人的典范 / 63
 - (二) 儒林的中流砥柱 / 66
 - (三) 社会改造理想的破灭 / 74
 - (四) 礼失而求诸野 / 77

四、《儒林外史》的叙事艺术/83

- (一)长篇小说结构的新形式/83
- (二)叙事艺术的新特点/91
- (三)讽刺艺术的新成就/98

一、吴敬梓的生平与思想

(一) 家声科第从来美

康熙四十年(1701)，正是我国历史上号称第三个太平盛世之际，一个石榴粲然盛开的季节，在安徽全椒城西北襄河湾极负盛名的探花第，一个男孩呱呱坠地，他的到来，给人丁并不很旺的家庭带来很多希望，取一个好的名字，也让长辈们颇费心思。祖上本没什么恩荫，高祖以来显赫的几代，都是靠自己寒窗苦读、科举发家的，子弟要有出息，首先要使自己成才。因此，命名为“敬梓”，字“敏轩”。陆佃《埤雅·释木梓》：“梓为木王”，“木莫良于梓。”《论语·公冶长》：“子曰：敏而好学，不耻下问，是以谓之文也。”是以期待他敏而好学，成为杰出的有用之才。这就是后来《儒林外史》的作者、文学巨匠吴敬梓。吴敬梓成年后体味出自己名字的含义，将自己的书房称为“文木山房”。移居南京后，自称“秦淮寓客”；家道中落，又自署“粒民”。“粒民”，“小民”也。



吴敬梓像

吴敬梓的家世，据吴敬梓《移家赋》所说，“我之宗周贵裔，久发轫于东渐”，“按族谱高祖为仲雍九十九世孙”。作为周太王的后裔、吴仲雍的子孙，已不可考。“久发轫于东渐”，却是可以确考的。大学士李霨为吴敬梓族曾祖吴国龙所撰写的《清礼科掌印给事中吴公墓表》中说：“公讳国龙，先世居浙东瓯，高祖聪迁江宁之六合。又迁全椒，遂为全椒人。曾祖凤，祖谦，父沛。”吴聪之所以迁往六合，是因为他参加了明代的“靖难之役”，也就是在永乐帝朱棣争夺帝位的争战中为朱棣出过力，立过功，被“赐千户之实封，邑六合而剖符”。吴聪的后人失去了世袭，到吴凤时就搬迁到全椒。吴凤在家族中历代相传的名字是“转弟”，务农。吴谦“治青囊而业医”。促使吴谦弃农学医的缘故，据康熙《全椒志·吴谦传》说，是他“念母老恐病，不忍听之庸医，自习医，遂精方药针灸之理”。由于他学得医道，善于侍养，老母活到“八十余无病而终”。《移家赋》描述他钻研医学谓“翻玉版之精切，研金匱之奥奇”。吴谦的学医改换了吴家的门庭，更由于他精研医道、孝养老母，吴敬梓对他非常敬重，《儒林外史》中流露出的重视医道的思想，就与此有很大关系。

吴谦业医，家道逐渐富裕，所以吴沛从小就受到良好的教育，“自束发而能文，及冠衣而稽古”，全椒吴氏也就自吴沛开始，专门以儒为业。吴沛五子，他命次子国器主持家政，其余四子专攻举

业，先后考取科名，国鼎、国龙为明朝崇祯癸未（1643）同榜进士，国缙为清朝顺治壬辰（1652）进士，国对为顺治戊戌（1658）进士，而且是鼎甲第三人（即探花）。吴国鼎中进士后授官中书舍人；国缙中进士后任江宁府学教授；国龙中进士后授户部主事，入清后先后任过工科给事中、河南道监察御史、礼科掌印给事中，还在康熙五年丙午乡试时任过山东主考；国对探花及第后授翰林院编修，康熙丙午年为福建乡试主考，与乃弟国龙同一年为乡试主考官，一时传为盛事，后又升为国子司业、翰林院侍读，提督顺天学政。这是吴敬梓的曾祖一辈，也是全椒吴氏最为显赫鼎盛的时期。吴敬梓在《移家赋》中描述这段家世：“五十年中，家门鼎盛。陆氏则机云同居，苏家则轼辙并进；子弟则人有凤毛，门巷则家夸马粪。绿野堂开，青云路近。……宾客则轮毂朱丹，奴仆则绣韁妆靓；卮茜有千亩之荣，木奴有千头之庆。……故物惟存于簪笏，旧业不系于貂珰。……”这段历史令吴敬梓引以为自豪，他在词作《乳燕飞》中还夸耀说：“家声科第从来美”。

吴沛的几个儿子非常重“友孝”。据《全椒志》记载，吴国鼎是一个孝悌之人，他“事亲孝，一出于至诚，亲或色有不怿，即长跪伏地，不命不敢起。抚养诸弟，敬爱备至，故诸弟咸敬事之”，他之孝敬父母，被“一时称为人伦盛事”。吴国器因为“遵父命任家政”，所以布衣终身。他“性孝友”，孝敬父母，

一、吴敬梓的生平与思想

父亲生病,他能“割股和药中”;友悌兄弟,“代兄行善”。吴国缙能“周急解纷,大倡义侠”,为官有“身端其范,士稟于绳”之评。吴国龙也极重孝悌道德,他“笃天伦,重名谊,奉亲孝,养祭必以礼”,对四位兄长也“爱敬有加”。据《吴国对墓志铭》,吴国对孝敬父母,“语其先人,辄呜咽下泣,兄弟之间尤重友爱”。对此,吴敬梓极为自豪,在《移家赋》中称道自己有“讲孝友于家庭,有代传之清节”的道德家风。吴敬梓尊崇孝悌之道,在《儒林外史》中就表现为对这种道德的挚爱与称颂,同时,对违背孝悌道德的人极尽嘲讽与批判。

吴家到吴敬梓的祖父一辈,家族还很盛。族祖父吴晟是康熙十五年(1676)进士,吴昺是康熙三十年(1691)榜眼。亲祖父吴旦以监生考授州同治。但到了父辈逐步中落,生父吴雯延是秀才,嗣父吴霖起,拔贡,曾为赣榆县教谕,是个清贫的学官。事实上,随着房族的发展,到吴敬梓的祖父这一代,由于功名的缘故,各房的盛衰已开始分化,家族中的矛盾也开始显露。大概正是遵从盛极而衰的原则,最显赫的吴国对,也就是吴敬梓的亲曾祖这一房已明显地趋向下坡。中进士的吴晟、吴昺都是吴国龙的儿子。而吴国对嫡出的儿子吴旦、吴勣都是秀才,庶出的吴升为举人。吴旦之子、吴敬梓之嗣父吴霖起只是一名拔贡而任县学教谕,而吴敬梓则只以一名普通的秀才终身。而且这一房人丁极为不旺,吴旦、吴霖起、吴雯延都

早卒。功名以至地位高低不同，再加上各房子女多少不等，还有嫡庶之别，家庭关系非常复杂，自然矛盾很多。单单吴国对这一房几个儿子间就有财产之争。吴旦早逝，吴勤主持家政，吴升要求“析产”，吴勤“泣谢不许”。在吴敬梓的生父雯延、嗣父霖起相继过世之后，争夺遗产的矛盾终于毫不掩饰地爆发出来，这个簪缨世族、诗礼人家为了财产利益“兄弟参商、宗族诟谇”，作为嫡孙、嗣子的吴敬梓成为众矢之的，以致于吴敬梓最终只能被迫离开家乡，移居南京。吴敬梓在《移家赋》中非常感慨地说：“君子之泽，斩于五世。”

吴家自吴沛以来，俨然“诗礼人家”，追求功名，但讲求“孔孟之徒”的文行操守。除了钻研科举之外，也很注重经史的研究，特别对于《诗经》，祖孙几代都有研究的著作。吴沛著有《诗经心解》，吴国鼎有《诗经讲义》，吴国缙有《诗韵正》。吴国对是个八股文大家，所谓“所为制义，衣被海内，一时名公巨卿多出其门”，“诗古文辞与新城王阮亭先生齐名。学者翕然宗师之”。这种对经史特别是《诗经》的推崇，对吴敬梓有很大的影响，吴敬梓有《诗说》若干卷，而且，把治经当作“人生立命处”，这些，也都在《儒林外史》中有所表现。

吴敬梓的父亲吴霖起仍然生长于鼎盛的家族环境中，长于富贵之乡，不必对富贵孜孜以求，从小受传统儒学与文学的熏陶，是个非常符合儒家道德的文人。晚年做江苏赣榆县教谕，捐产修学

官。父亲的德行，成为吴敬梓基本的人生准则。

(二)吾为斯人悲，竟以稗史传

命运对于吴敬梓，似乎分外的不宠，抑或正是要以不幸磨砺他的心志，让他充分体验人生之多艰，给他分外的文学滋养，成就他为一代文学巨匠。不幸，就像风浪一样，一浪高过一浪地卷过他的头顶。

吴敬梓在少年时代过了几年安逸的读书生活之后，到十三岁就“丧母失所恃”。大概正是小小年龄失去母爱，吴敬梓少年老成，他的堂表兄金渠在《次半园韵为敏轩三十初度同仲弟两铭作》诗中描述道：“……我三十时尔十三；是年各抱风木恨，余方招魂来湖南；见尔素衣入家塾，穿穴文史窥秘函，不随群儿作嬉戏，屏居一室同僧庵。”十四岁随父到赣榆任所，“斋厨苜蓿偏能甘”。赣榆县地处海滨，那时在交通不便的情况下，离全椒不算近，吴敬梓后来在诗中写道：“十四从父宦，海上一千里。”远离故乡，行千里之路，扩大了少年的眼界。特别是辽阔的大海，那汹涌澎湃的浪涛激荡了安徽内地少年的心胸。少年吴敬梓意气风发地写下了《观海》一诗：

浩荡天无极，潮声动地来。

鹏溟流陇域，蜃市作楼台。

齐鲁金泥没，乾坤玉阙开。

少年多意气，高阁坐衔杯。

同时，因家分两地，吴敬梓不得不风尘仆仆地奔波在赣榆和全椒之间，也早早地感受到维生之艰。

吴霖起是个讲求教养的谦谦君子，在赣榆，他用自己微薄的薪俸修复了当地废圮的学宫，组织青衿士子讲学。吴敬梓就跟着这些士子一起学习。吴霖起“春夏教以诗书，秋冬教以羽龠”。这种以诗书礼乐为内容的教育，是传统的儒教，对于封建时代来说也是理想的、合理的教育，是有别于当时揣摩科举的应试教育的。这段读书生活对吴敬梓的学养、思想都有很好的影响，打下了良好的基础。

吴敬梓的生父吴雯延客居南京，借住清凉山下的丛霄道院读书，吴敬梓经常从赣榆到南京来看他。康熙五十七年(1718)，雯延病后，吴敬梓守在父亲身边，“侍医白下心如焚”。但吴雯延的病一日重似一日，家人只好把他送回故乡全椒，让他好歹死于家中。吴雯延不久就病逝了。这年吴敬梓十八岁，离他母亲去世仅仅五年。

康熙六十一年(1722)，规矩方正的吴霖起由于不懂得讨好上司，被罢黜了县学教谕这一“冷官”，吴敬梓随父回到全椒。第二年，吴霖起抑郁而死。

接二连三地痛失亲人，吴敬梓心中的凄惶可

想而知。可是，残酷的生活不让他有片刻安宁，他立刻又被卷入到家族争夺财产的漩涡中。作为吴勣之孙、雯延之子，他本来就是嫡出，出嗣给吴旦的独子霖起为子之后，就成为长房长孙。在宗法社会中，长房长孙是具有特权的，在继承遗产时可以分得更多。吴敬梓的这一身份是由出嗣得来的，因此，更招人嫉妒，矛盾更多。吴霖起一死，族人又欺他两代单传，近族亲戚、豪奴狎客相互勾结，纷纷来侵夺祖遗财产。吴敬梓的族兄吴繁在《为敏轩三十初度作》中说：“他人入室考钟鼓，怪鶲恶声封狼貪。”

在吴敬梓家道衰败的同时，他妻子娘家也败落下来。吴敬梓大约十七岁时与全椒陶钦李的女儿结婚，夫妇非常相得。婚后不久，岳父病故，紧接着岳母又亡，子侄豪奢败掉了家产。吴敬梓的妻子陶氏心情悒闷，一病不起。大概在吴敬梓二十八九岁时，接连遭受不幸的吴敬梓又添丧妻之痛。少年失去父母，中年丧妻，人生之大不幸莫过于此。吴敬梓在一首词中写道：

闺中人逝，取冷中庭伤往事。买得厨娘，
消尽衣边荀令香。愁来觅镜，憔悴二毛
生两鬓。欲觅良缘，谁唤江郎一觉眠。

吴敬梓是个普通的人，妻子死了，他怀念、伤心，但他也想续弦。可是，这只是他的心愿而已。惟有

无奈与凄凉。

上边这首词是吴敬梓的《减字木兰花·庚戌除夕客中》词八首之第六，大概作于他三十岁之时。从这些词可以看出此时吴敬梓的生活状况。我们不妨摘录一些：

第一首云：

今年除夕，风雪漫天人作客。三十年来，
那得双眉时暂开？

第二首云：

昔年游冶，淮水钟山朝复夜。金尽床头，
壮士逢人面带羞。王家昆首，伎识歌声
春载酒。白板桥西，赢得才名曲部知。

第三首云：

田庐卖尽，乡里传为子弟戒。年少何人，
肥马轻裘笑我贫！买山而隐，魂梦不随
溪谷稳。又到江南，客况穷愁两不堪。

第五首云：

哀哀吾父，九载乘箕天上去。弓冶箕裘，

手捧遗经血泪流。劬劳慈母，野屋荒棺
抛露久。未卜牛眠，何日泷冈共一阡？

第七首云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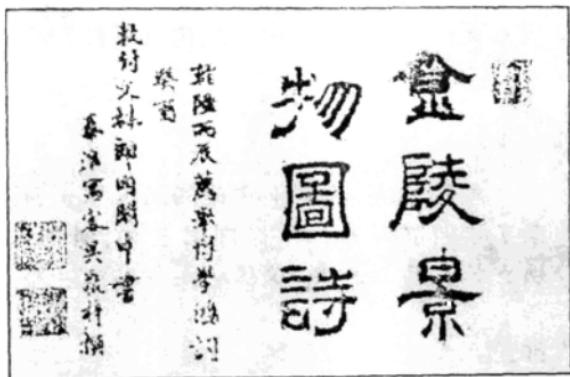
文澜学海，落笔千言徒洒洒。家世科名，
康了惟闻鼯耗声。郎君乞相，新例入贤
须少壮。西北长安，欲往从之行路难。

第八首云：

奴逃仆散，孤影尚存渴睡汉。明日明年，
踪迹浮萍剧可怜。秦淮十里，欲买数椽
常寄此。风雪喧呼，何日笙歌画舫开？

从这些诗看来，三十岁这年的除夕，吴敬梓还客居南京，由于沉迷声伎，使尽了黄金，家乡的田庐卖尽，以致奴逃仆散，只身孤影。可是到这时他还做着“笙歌画舫”的梦。当然，他还向往“长安”，希望能到朝廷去做官。而此时，他的父亲已去世近九年、母亲去世也已十四年，还没找到墓地下葬。难怪“乡里传为子弟戒”。

吴敬梓的纵情酒色是不必讳言的，金两铭“和（吴茱）作”的诗中就说他“老伶小蛮共卧起，放达不羁如痴憨”，虽然还为他找到了理由：“迩来愤激恣豪侈，千金一掷买醉酣。”按如今的心理学分析，



吴敬梓《金陵景物图诗》首页

吴敬梓大概是个多血质的人，很聪明，所谓“幼即颖异”，“诗赋援笔立成”，连玩儿都玩得很出色，“或斗采戏或手谈，或书赫蹄发墨妙”。同时，特别容易激动，金策《寄怀吴半园外弟》就说：“君家惠连（指吴敬梓）尤不羁，酒酣耳热每狂叫。”

全椒人把吴敬梓看作败家子，加以讥笑和鄙视，使吴敬梓对乡人非常痛恨，他认为全椒乡土风俗浇薄。在家乡亲友的讥笑和社会舆论的压力下，吴敬梓产生了离开家乡的念头。他曾在南京侍候病中的父亲，对六朝故都南京印象非常好，三十岁时，他就曾写词，说：“秦淮十里，欲买数椽常寄此。”终于，在三十三岁时，怀着决绝的感情，他变卖了在全椒的祖产，移家南京，居于秦淮河畔的

“秦淮水亭”，自称“秦淮寓客”。移家之初，他与“诸君子高宴”，这时的他摆脱了乡人知根知底的眼光，如释重负，觉得自由自在，叹只叹如今落魄不如少年之时的快乐游冶；高兴的是烦闷时可以召来“阮籍嵇康”共同沉醉。但吴敬梓也并不是一味地都这么潇洒，他有时也忏悔，如次年除夕他就写了《乳燕飞》词：

令节穷愁里，念先人生儿不孝，他乡留滞。
风雪打窗寒彻骨，冰结秦淮之水。自昨岁移居住此。
三十诸生成底用？赚虚名，浪说攻经史！捧卮酒，泪痕漳。
家声科第从来美。叹颠狂，齐竽难合，胡琴空碎。
数亩田园生计好，又把膏腴轻弃。应愧熟谷贻孙子。
倘博将来椎牛祭，总难酬罔极恩深矣，也略解，此时耻。

吴敬梓也曾想走科举荣身之路。可是，他十八岁考取秀才之后，始终不能博得一第。但他并不甘心，二十九岁时，前往滁州参加科考。因为他的狂放行为被禀报到试官那里，他担心可能被黜退，居然向主事者跪拜求情，请求录取，但遭到大声斥责，受到侮辱。这次科考终因“文章大好人大怪”而落第。以吴敬梓的心性，是不能对当权者下跪的，为了得到功名，他做了自己所羞耻的事情，这已是对自己的侮辱，更令他难以忍受的是又遭